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 更改公司名稱、 股份簡稱及公司標誌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之第一名稱已由「Xinyang Maojian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及本公司之第二名稱已由「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 更改股份簡稱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時所用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XINYANG MAOJIAN」更改為「C ZENITH CHEM」，中文則由「信陽毛尖」更改為「中國天化工」，均由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維持不變，為「362」。

#####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之標誌將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起更改為 ，以反映本公司名稱之變更。

茲提述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本公司之名稱(「更改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定義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繼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後，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一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及第二名稱證明書，證明本公司之第一名稱已由「Xinyang Maojian Group Limited」更改為「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及本公司之第二名稱已由「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的新中英文名稱(分別為「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及「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登記。

## 更改股份簡稱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買賣時使用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XINYANG MAOJIAN」更改為「C ZENITH CHEM」，中文則由「信陽毛尖」更改為「中國天化工」。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為「362」。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本公司所有現時印有本公司前稱的已發行之股票於更改公司名稱後將繼續為股份所有權的有效憑證及並繼續有效供買賣、結算、註冊及交收用途。

因此，概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日後發行任何股份時，本公司所有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予以發行。

更改公司名稱亦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

##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之標誌將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起更改為，以反映本公司名稱之變更。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高冉先生及羅子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